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4 年预算草案说明

一、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23 年，全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2187.36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569.22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1618.14 亿元。截至 2023 年底全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2171.37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564.68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1606.69 亿元。债务余额控制在法定限额内。

2023 年，市级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327.77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53.53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174.24 亿元。截至 2023 年底市级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323.38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51.7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171.68 亿元。债务余额控制在法定限额内。

二、财政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执行和安排情况。

2023 年，省对市本级转移支付补助 56.4 亿元，其中税收收入返还 29.9 亿元，一般性转移支付 15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 11.5 亿元。无锡市级安排对下转移支付支出预计执行数 68 亿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41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27 亿元。

2024 年，省对市区转移支付补助预计 102.7 亿元（税收返还收入 38.2 亿元，一般性转移支付 38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 26.5 亿元），主要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收到的中央提前下达数（预算法第三十八条规定，地方各级政府应当将上

级政府提前下达的转移支付预计数编入本级预算，下同)。预计市对区县转移支付补助 111.4 亿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69.4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42 亿元。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执行和安排情况。

2023 年省对本级转移支付补助 1.4 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对下级转移支付支出 40.9 亿元。

2024 年省对本级转移支付补助 1.5 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对下级转移支付支出 15.5 亿元。

三、本级汇总的“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一) “三公”经费。按照“只减不增”要求，2024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 764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安排 125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安排 969 万元、减少 6 万元，主要是严格控制车辆报废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安排 3589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务接待费预算安排 1832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二) 机关运行经费。按照“从严控制”要求，2024 年市级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12 亿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四、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坚持将推进零基预算改革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相结合。进一步扩大重点论证范围，共组织对 59 个专项资金开展重点论证。论证发现项目资金测算不精准、绩效目标不合理等情况的予以退回修改，发现预算重复安排、新增项目依据不充分等问题的予以取消。

五、其他说明

本草案中的 2023 年执行数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快报数。待办理上下级财政结算后，上述执行数可能发生变化，我们将在 2023 年全市和市级决算中予以反映，并按规定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无锡经济开发区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4 年预算草案作为附列材料一同报送公开。

